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政策性金融债	
基金代码	0068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9月23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9月23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
自2026年9月23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额,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景秀纯债	
基金代码	0066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23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5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届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景秀纯债A	广发景秀纯债C
下届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70	02115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23日起,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业务限额为5,500,000.00元。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5,500,000.00元,则5,500,000.00元确认成功,超过5,50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次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5,50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5,500,000.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机构投资者通过多笔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兴融		
基金代码	0020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9-22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9-22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9-22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9-22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届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兴融A	圆信永丰兴融C	圆信永丰兴融E
下届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73	002074	02505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届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届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届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9月22日起,在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包括代销及直销渠道),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上限为伍佰万元(含伍佰万元),其中本基金A类份额、C类份额和E类份额的累计申购金额分别计算,每一基金份额类别累计申购金额上限为伍佰万元(含伍佰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任一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请金额超过伍佰万元,注册登记机构将有权对该基金账户当日提交的单笔或多笔申购申请予以拒绝,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
(2)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回赎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7-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60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重庆元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元素黄金内融私募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合计比例	5.50%
权益变动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涉及应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一)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重庆元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黄金内融私募基金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	91500103091240568X 不适用

(三)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重庆元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黄金内融私募基金(以下简称“重庆元素”)的《关于股份减持触及5%刻度的告知函》。重庆元素于2026年9月17日-2026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35,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0%。
本次权益变动后,重庆元素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50%变动为5.00%,触及5%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重庆元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黄金内融私募基金	11,350,000	5.50	10,314,200	5.00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	2026/09/17-2026/09/21
合计	11,350,000	5.50	10,314,200	5.00	—	—

注: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合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重庆元素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重庆元素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公司将持续督促重庆元素遵守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被法院受理
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参股公司深圳市车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电网”)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6)粤03破申650号、720号】获悉《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车电网的破产清算申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裁定的主要内容
申请人汤琨等72人以被申请人车电网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被申请人车电网进行破产清算。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后认为:申请人汤琨等72人对被申请人车电网享有到期债权,已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具备债权人身份。被申请人车电网系有限责任公司,且已经过强制执行程序,仍无法清偿债务,可以认定已经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具备破产原因。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第二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第二条、第四条第(二)项之规定,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汤琨等72人对被申请人深圳市车电网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二、车电网基本情况
车电网成立于2016年4月5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1,875万元,经营业务范围:投资新能源行业;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生产、研发、设计、销售、安装服务;提供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技术;电动汽车销售及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从

事广告业务;计算机软件销售、开发;售电业务;物流供应链管理技术方案开发;安全技术咨询;储能系统及设备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及咨询服务;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储能设施所需电池及其零配件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根据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物资储运;冷链运输;食品零售;新能源汽车维修;客运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承接(修、试)电力设施、电力安装工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车电网系公司参股公司,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持有其28.64%股权,认缴出资已足额实缴。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车电网的投资列报为长期股权投资。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车电网的长期股权投资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8,015.57万元,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14,400万元。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述《民事裁定书》,结合车电网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破产案件进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归母净利润资产为19,500.80万元,公司对所持车电网股权价值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致使公司归母净利润减少。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经济日报社主管主办
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

创造 发现 分享

中国价值新坐标



广告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55号顺和国际财富中心五层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35

邮编:100071
邮发代号:1-286
网址:http://www.zqrb.cn

广告部:010-83251716/17

发行部:010-83251713

拓展部:010-83251777